



人生絮语

寻找光明

文/乌曰汗

“黑夜给了我一双黑色的眼睛，我却用它寻找光明。”记得那个夜晚，我用黑色的双眸，在无尽的黑暗中，看见了一缕光，“光团”越变越大，渐渐笼罩了我，我好像变得格外耀眼。

打五岁起，我就开始学习钢琴。八岁那年，我所在的城市举办了一场全国钢琴大赛，我报名参加了比赛。接下来的日子，钢琴老师针对我开始“魔鬼训练”。

练习时，我总是频繁出错，手不听自己使唤。渐渐地，老师变得严厉起来，由刚开始的“轻声细语”变成了“大声呵斥”，我感到委屈，泪花在眼眶中打转，妈妈还在一旁“添油加醋”。

有一次，我抽泣着完成训练。和老师告别后，我质问妈妈：“你为什么要在那添乱！这才练了多久，莫非我一上手就能弹奏肖邦名曲吗？”我和妈妈大吵了一架。

回到家里，我开始哭，过了一会儿，我拿手机刷视频。突然，我看到一个女孩练钢琴的视频，正是和我一同比赛的选手！听着这优美的旋律，我不禁有些惭愧，于是我暗下决心，我要努力练琴了，就这样，“一缕光”出现了。

日复一日，熟能生巧，我的演奏水平有了明显提高，老师这才放心让我参加比赛。比赛这天，选手们纷拥前来，很快就轮到了我上场，我开始了我的演奏，渐渐，我由开始的紧张到沉浸在每一个音符中，音符在我指尖跳跃，突然，一阵掌声响起，没错，我成功了！过了不久，比赛结果出来了，是一等奖！光芒笼罩了我。

回首过去，莫名有些欣赏自己，我很庆幸自己没有半途而废。人生亦是如此，就算前程一片黑暗，也要付诸努力，寻找光明，这样才能成为自己心目中欣赏的那个人。

非常记忆

花开花落

文/刘朝侠

所有的花中，最喜欢的是雪花，多少雪花飘飘的时节，我陷入恍惚若梦的沉思，如梦如幻的雪花最易触发人的情感。

世界上的花那么多，我最早见到的花是枣花，小如黍米，清润如玉，院子里的三棵枣树伴随我度过童年。

最早吃的花是槐花和榆钱，它们是活人的花，其香甜爽润，随着循环的血液和记忆绵绵不绝。嫩黄硕大的京瓜花撒在面筋汤里，鲜润可口；油炸亦佳，鲜花往热油里一放，“唰”一下绽开，酥脆而甘美，是难道的美食。

最早画的花是梅花，大约四岁时，除夕守岁，画了一幅《喜上梅梢》，两只喜鹊，一枝梅花。这幅画乘汽车坐火车，经由父母的爱护几经周折交到我手里，至今还保存着。

花就像词典里美好的字词，增加了人生这部大书的可读性。

记忆中，老家大门外的绒花树粉红的花序很柔嫩，微风吹过，像是在低声吟唱一首柔曼的歌。

从村口通往县城的马路两边立着两排高大的梧桐树，梧桐树淡紫的花朵和有点甜腻的气味，在我的记忆中弥留不散。

桃花红、梨花白、杏花黄……童年记忆中的这些花有些缥缈。花都是好花，但让人伤感，那时候，我们难能享用这些果实。

重温八十年代的旧书，书里做书签用的珍珠梅和小小的黄菊花色彩依旧，它们是不变色的花。那个时代过来的人，大多朱颜凋零，心灵的底色很多也变得暗淡了。看着昔日诗一般的花朵，恰巧从微信朋友圈里听到八三年苏芮和虞戡平合唱的《请跟我来》。歌声里晨露般的清纯，雨丝般的诗意，熟悉而亲切，而今却很少遇到了。

傍晚散步，夕阳的光辉照亮金銀忍冬小小的白花，用手机的镜头放大后宛若雪莲。花不在大小，花的美在于相遇时的眼光与发现。

看纪录片，牡丹的幼芽从种子里像婴儿一样探出头来，颤抖着站起来，那娇嫩的颜色、娇小而顽强的生命，让人感动。

牡丹在牡丹之乡菏泽，花期大约7天，黄牡丹在青藏高原花期竟然长达30多天，也是十分奇特的事。这里面隐含着一种适应与坚强。

一个山崖上有一株野生牡丹，当地人通过观察牡丹花的数量预知气候和年景。牡丹花不足七朵，气候干旱，年景不好；牡丹花超过七朵，雨水充足，可望丰收。这株牡丹成了当地的“消息树”。

新冠肺炎疫情最严重的时候，书案上的养了几年都未曾开花的吊兰忽然绽放出洁白的花朵，像是为了安慰我，一茬接一茬不停地开花，开了七茬还没不歇息，大有全年开花的意思。吊兰与我日夜相伴，似乎有了灵性，像是呼唤我抓紧时间创作出好的书画和文学作品。

去年四月份，回了趟老家。到麦田里转，小麦扬花的香味，穿越童年的时光，浸入我的鼻息。忽然意识到，小麦也是开花的啊，不易为人察觉的细小的麦花是花中最无名，也最养人的花。

在田头，用手机拍照葱菠萝。过往的乡亲说，这不是花。但它在我的心中是花。小时候，冬天切几丝葱花炒菜是很香的。买不起葱，娘说，用白菜叶当葱花吧。那年月，葱是金贵的。作为爱吃葱的山东人，喜欢葱，感觉绽开的葱菠萝像花一样美。蒜薹开的花，也好看，只是没人留意罢了。

还有一种花，大家也不认为是花，那就是棉花。多美的花啊！棉花盛开的田野，在灿烂阳光的照射下像一个温暖透明的童话世界。

数不尽的花，许多无缘一见，有的见到也不知其名，再说，花的美好也是说不尽的。

人一生的时光和眼界是有限的，花开花落，生命就走到了尽头。人生犹如花开花落，如果能自然绽放，而不夭折，就是幸运、圆满的人生了。



人生感悟

万物生长

文/晓禾

桥下有片土地坑坑洼洼一直赤裸着，年前，它被一张巨大的绿网整体覆盖起来，看上去，平坦整洁了许多。好像老年人家里搞卫生，把舍不得扔也始终用不上的物件统统塞进床底下，长长的床单一罩，瞬间杂乱变有序。

几个月前，我还能从绿网上横穿而过呢。

那日黄昏，又打此地路过，太阳快下山了，远处有好看的渐变色的天空。苏佩里在《小王子》里说过，人在难过的时候，就会爱上日落；有一天，小王子在他的B612星球上看了44次日落。然而，地球上的你我，认认真真地看过几次日落？

扯远了，我要说的重点：眼前的绿网不复平整，已经网不住那些野蛮生长的花花草草，她们有从网眼里钻出来的，有将网拱起来的。总之，这里蕴藏了一股洪荒之力，呈现出高低起伏、连绵不绝的造型，风过处，竟然有点波澜壮阔的意思。

万物生长，随性一为，让我结结实实地呆立了好一会儿，我用意念在绿波浪上走了一圈，脚下像踩了祥云，十分绵软，好玩儿极了。

生命的行为艺术无处不在，或许在不经意的回眸间，或许在无人问津的拐角处。

